

关于拟对梁晓东等5名学生作退学处理的公示

各处室（中心）、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《青岛工学院学生学籍与学业管理规定》及《青岛工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》的相关条款，拟对梁晓东等5名学生作退学处理。

经二级学院审核确认，梁晓东等5名学生长期未到校参加教学活动，已违反《青岛工学院学生学籍与学业管理规定》第五章第二十五条、《青岛工学院学生违纪处分管理规定》第四条、第五条以及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第三章第四节等相关规定，学校拟对梁晓东等5名学生给予退学处理。

根据学校规定，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从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3日。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或个人若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学校教务处反映，联系人刘老师，联系电话82285166。

附件：2021-2022学年第二学期退学处理名单

教务处

2022年6月7日

附件：

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退学处理名单

序号	学院名称	专业	学号	姓名
1	经济管理学院	金融工程	201703051005	梁晓东
2	经济管理学院	金融工程	201831105228	吕光旭
3	信息工程学院	数字媒体技术	201704105128	马春宇
4	信息工程学院	通信工程	201902405141	王枫櫟
5	信息工程学院	通信工程	201704105141	黄林学